

2018年8月1日

关于本集团推进的防止再次发生对策的进展情况

就本公司以及本集团内公司的不适当行为给客户、合作伙伴、股东以及相关人士带来的诸多困扰，本公司再次深表歉意。

本公司在《关于本集团不适当行为的报告书》（2018年3月6日发布）中，公布了经外部调查委员会调查确认的事实关系及其原因分析以及防止再次发生对策。为了切实推行防止再次发生对策中提出的各种对策，本公司于2018年4月组建了以社长为核心的“信誉恢复工程”，并组织成立了各分会委员会以及特别工作小组，作为防止再次发生对策的执行组织来推进具体活动。此外，作为长久对策，本公司计划进行的试验检验数据采集自动化等与质量相关的设备投资，目前已决定的投资项目总规模为40亿日元，今后将依次执行。

为了从外部的客观视角来监测该等防止再次发生对策的执行情况，本公司设置了仅由社外委员组成的作为本公司取缔役会咨询机构的外部质量监督委员会，该委员会将持续复查审议进展情况。外部质量监督委员会认为本公司为强化质量合规体制实行的各种对策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同时为进一步改善提出了各种建议。

本公司今后也会妥善落实外部质量监督委员会的提议，努力提升防止再次发生对策的实效性。

此外，外部质量监督委员会及取缔役会将继续确认防止再次发生对策进展的整体情况，本公司将继续通过公司官网对其结果进行公布。

【防止再次发生对策的进展情况（概要）：详情可参见”附件资料”】

1. 公司治理层面—构筑质量合规体制

- (1) 渗透集团的企业理念：2018年7月底前，在20个事业所、据点举办由社长主导的对话活动，共计24次。
- (2) 董事会的存在方式：2018年6月21日举行的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变更本公司整体的公司治理体制。
- (3) 改善风险管理体制：于2018年4月1日新设置合规统括部。正在推行强化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的各种对策。
- (4) 事业部门的组织重组：现已开始探讨以强化事业为目的的组织存在方式。

- (5) 集团内公司的重组：为加强集团治理，整理各个集团内公司的风险管理及治理体制。部分集团内公司已经开始探讨研究具体的强化对策。
- (6) 实施事业部门间人员轮岗：事业部门间的人事调动已个别地妥善实施。现正在商讨以实现培养人才、激活组织、强化协同作用为目的的轮岗体制。计划于 2019 年 4 月开始运行。
- (7) 掌握工作现场出现的各类问题：于 2018 年 7 月实施员工意识问卷调查。由质量巡查组听取现场各类问题的活动也已开始，7 月底之前已访问了 26 个据点。（对象据点：132 据点）
- (8) 制定品质宪章：2018 年 2 月已制定。
- (9) 质量保证体制的改善：总公司、事业部门、制造所/工厂的各个层级的质量保证体制的改善工作已完成。接下来将向集团内公司推广。
- (10) 事业管理指标的改善：从经济性、客户满意度、员工意识、安全、质量稳定性、环境负荷、遵守法规及合同的角度出发，正对各事业指标进行探讨。预计从 2019 年 4 月开始导入。

2. 管理层面—贯彻质量管理

- (1) 质量管理的对策：设置质量统括部，新制定《质量指南》。于 2018 年 5 月开始实行。
- (2) 质量保证担当人才的轮岗和培养：已经着手制作质量保证人才地图、将质量相关的培训项目系统化。
- (3) 与质量相关的员工教育：计划对全体员工实施与质量合规相关的教育培训。【2018 年 8 月-】
- (4) 总公司的协助政策：由质量统括部、质量监查室主导的质量监查于 7 月底之前已在 27 个据点实施。（对象据点：118 据点）

3. 程序方面—质量管理程序的强化

- 为推进以下项目，制定了本集团的《质量指南》并开始实行。【2018 年 5 月 1 日】

- (1) 试验检验数据的不适当处理机会的排除及标准的一体化

(2) 工序能力的把握及运用（材料类）

(3) 接受新订单时的审核程序的改善

(4) 制造程序变更时的审核程序的改善

(5) 质量风险评估的推进

- 对各个据点的改善情况进行持续监测的同时，通过质量监查现场确认运行情况

<实施中的具体工作>

- ① 正在调查各据点使用的试验设备的信息、自动化计划。
- ② 开始管理与质量相关的设备投资的进度，包括试验检验数据的自动采集及工序能力的改善等。
- ③ 铝铜事业部门以钢铁事业部门正在运行的流程为参考开始构建接受新订单时的审核程序。